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3月25日9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西环广场T210C11、10C12号房间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延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李莉、付强、尚红英等33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17年3月18日至2017年3月24日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截至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提名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认定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时也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

2017年3月27日